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费铮翔先生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 74,967,98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1.38%）的股东费铮翔先生计划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5,502,743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84%）。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收到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费铮翔先生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费铮翔	74,967,981	11.38%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及持有期间公司送红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 3、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拟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 5,502,743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84%）。
- 4、减持期间：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2023 年 5 月 11 日至 2023 年 8 月 10 日，根据法律法规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

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 1%。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三、股份锁定承诺及履行情况

1、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2010 年 3 月 19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在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费铮翔先生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具体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在按照该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公司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